

苏州市吴江区水秀实验小学

2026 年学生校服采购方案

一、采购原则

苏州市吴江区水秀实验小学（南京师范大学吴江实验小学），是苏州市吴江区人民政府与南京师范大学合作办学的新型小学，学校秉承南京师范大学百年“厚生”精神，以“专业培育儿童未来”为办学教育理念，着力为学生打造优质的教育环境与浓厚的校园文化氛围。

2026 年秋，学校一年级计划开设 5 个班，综合新生报名系统数据与积分生数量，学生人数有 238 人。三年级升入四年级有 7 个班，综合插班生与转出学生数量，学生人数有 327 人。规范学生着装，有助于提升学生归属感与校园文化认同，展现学生良好的精神风貌，构建和谐、统一的校园文化。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苏州市中小学生校服管理工作的意见》精神，本次校服采购工作，将遵循“自愿、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确保整个流程合理规范。

二、征求家长意向情况

2026 年 7 月 26 日，我校通过新生报名平台、班级群等多渠道向一、四年级家长推送了校服选购意向调查表（在线表单）。由于积分生、插班生未报到注册和暑期假期等实际情况，截至 7 月 28 日 18:00，经整理与统计，一年级学生共有 238 人，应收回 238 份，实际收回 167 份，同意购买的 166 人，同意率 69.74%；四年级学生共有 327 人，应收回 327 份，实际收回 307 份，同意购买的 271 人，同意率 82.87%。

同意采购人数占比均超过三分之二，所以对一、四年级同时进行校服采购。7 月 29 日，临时家委会委托主任出具了授权委托书，委托学校负责组织实施校服采购相关工作。

三、成立校服采购工作小组

为确保采购工作的顺利进行，成立由多方代表组成的校服采购工作小组，参与校服选用、采购、监督等工作。成员组成详见附件。

领导小组	朱曦、周玉兰、施莉、林震民
校服选用、采购 工作小组	学校代表： 盛跃忠、陶非男 家长代表： 夏莉、杨祝敏、陆宁宁、吴龙、苏靖、牛文平、邱丽君、杜欢欢、沈维希、徐静 学生代表： 张泽宇、黄承昱、吴乐瑶、邱安琪、谢经遥、毛乐鹏、徐润、娄艺轩 社会专家： 刘尊富
监督小组	查文炳、戴昱捷、邱龙燕（财务）、李静（家委会主任）、陈秀珠（家委会秘书长）
验收小组	学校代表： 盛跃忠、陶非男 家长代表： 夏莉、杨祝敏、陆宁宁

四、采购内容与标准

（一）校服种类

本次采购涵盖夏季、春秋季、冬季全季节着装，具体包括夏季校服一套（含上装短袖T恤1件、下装短裤/短裙各1条）、春秋季校服一套（含上装运动长袖外套1件、下装运动长裤1条）、冬季校服上装一件（外套+内胆），共计5件。

（二）数量要求

本次采购计划每位学生配备夏季校服一套（含上装短袖T恤1件、下装短裤/短裙各1条）、春秋季校服一套（含上装运动长袖外套1件、下装运动长裤1条）、冬季校服上装一件（外套+内胆），共计2825件。

（三）设计与样式

本次采购的校服款式、数量、预算、材质、样式等由校服选用组织进行比选确定。校服颜色、版型等均选择原有款式，校服质量标准要和原有校服一致或高于原来标准。

(四) 材质与安全标准

1、材质、款式要求：

校服款式	数量	预算价格	材质	样式参考图
上装 短袖T恤	1	75 元	60%棉 40%聚酯纤维 310g/m ² ±5%	
下装 短裤/短裙	1	60 元	63%棉 37%聚酯纤维 310g/m ² ±5%	
上装 运动长袖外套	1	120 元	63%棉 37%聚酯纤维 210g/m ² ±5%	
下装 运动长裤	1	100 元	63%棉 37%聚酯纤维 210g/m ² ±5%	
上装 外套+内胆	1	260 元	外套:100%聚酯纤维 内胆:100%聚酯纤维 165g/m ² ±5%	

2、校徽参考：



3、安全质量规范：

校服要有成衣合格标识，要符合国家质量标准，确保无毒、无害、舒适、耐

用。招标文件和合同必须标明执行标准，校服选用面料、辅料、配件（料）和制作工艺等有关安全与质量应符合 GB18401-2010《国家纺织产品基本安全技术规范》、GB31701-2015《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GB/T 31888-2015《中小学生校服》、GB/T14272-2021《羽绒服装》等国家标准。提供具有法定质检机构出具的合格检测报告。

舒适性：面料应选择吸湿、透气、柔软、耐磨的环保材料（如优质棉混纺、快干纤维等）。冬季校服应注重保暖，夏季校服应注重轻薄透气。

耐用性：缝线牢固，扣件、拉链质量可靠，多次洗涤后不易变形、褪色。

美观与功能性：款式简洁大方，体现学校文化元素；设计符合学生身体发育特点，便于运动；考虑反光条等安全设计。

（五）尺码与适配性

（1）尺码范围：覆盖学生各类体型，提供多个标准尺码，同时可根据学生身高、体重细分尺码区间（如 120cm、130cm、140cm、150cm、155cm、160cm、165cm、170cm、175cm、180cm、185cm 对应尺码），确保每位学生都能找到合身的校服。

（2）定制服务：针对肥胖、过瘦等特殊体型学生，提供专属定制选项，由家长提交学生详细身高、体重、三围等数据，供应商按需定制，保障特殊体型学生的穿着舒适度。

（六）包装及标识

1、包装要求：每件校服采用独立包装，注明学校名称、学生所在年级/班级、学生姓名。夏季校服使用透明袋包装，春秋季、冬季校服使用透明袋包装，包装需牢固、防尘、防潮，避免运输过程中受损。包装标签需清晰注明校服尺码、种类（如“南师吴江实小，一1班，王小小，夏季校服长裤-165/74B”）。

2、标识要求：吊牌、耐久性标签等使用说明标识须符合 GB/T 5296.4-2012《消费品使用说明 第4部分：纺织品和服装》要求，校服的标签（吊牌和水洗标）上必须包含以下信息：

a. 制造商名称和地址；

b. 产品名称；

- c. 产品规格型号（耐久性）；
- d. 纤维成分及含量（耐久性）；
- e. 洗涤维护方法（耐久性）；
- f. 产品标准编号。
- g. 基本安全技术要求类别。

校服产品耐久性标签放于侧缝处，不允许在衣领处缝制任何标签。

（七）预算与报价

1、预算范围：本次校服采购总价 347475 元（565 名学生×615 元/生），按实际订购进行结算。

2、报价明细：

序号	类别	款式	数量	最高单价 （元）	合计金额 （元）	采购年级 及学生数
1	夏季校服	上装 短袖 T 恤	565	75	42375	一年级 238 人
2		下装 短裤/短裙	565	60	33900	
4	春秋季校服	上装 运动长袖外套	565	120	67800	四年级 327 人
5		下装 运动长裤	565	100	56500	
6	冬季校服	上装 外套+内胆	565	260	146900	总人数 565 人
合计			565	615	347475	

五、供应商要求

1. 供应商资质：

供应商需具备独立法人资格，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包含服装生产或销售；具备校服生产相关资质，提供近 3 年内在校服生产销售领域的相关业绩证明；具备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等相关资质。不得向黑名单企业购买校服。

2. 售后服务:

(1) 质保服务: 中标供应商对所有产品提供不少于一年的免费质保。校服交付发放后, 若出现尺码不合、做工瑕疵、面料破损等问题, 中标供应商需在收到退换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完成免费退换, 往返物流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学生穿着一年内, 出现非人为因素造成的质量缺陷(如非正常开线、严重色牢度不达标褪色、面料撕裂(拔丝)、严重起球、变形缩水等, 质量判定标准执行 GB/T31888《中小学生校服》), 中标供应商须提供免费维修或更换。质保期从验收小组签字验收合格之日起执行。

(2) 售后服务: 中标供应商应建立以学校为单位的校服服务体系并提供三年售后服务, 针对转学插入的学生或校服因意外破损等需要补购等情况, 提供相对固定的购买渠道(如线下门店或线上小程序等), 备足货源, 方便学生家长调换、修补、零星购买, 在收到家长售后申请后 7 个工作日内中标供应商应完成售后服务。对家长后期增补购买的校服价格不得高于中标价, 包装费、快递费等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售后服务期从验收小组签字验收合格之日起执行。小学 2023 级、2026 级学生校服的维修、调换以及零星补购由本次中标供应商提供。

(3) 供应商所有提供的货物如有质量问题, 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2 小时内到现场解决, 特殊情况须 24 小时到现场解决, 且对于有质量问题的产品必须尽快给予免费调换。逾期未处理, 甲方可委托第三方解决, 产生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并且供应商须额外支付产生费用 5% 的违约金。

(4) 备货要求: 中标供应商须备多于合同总数 10% 以上的货物以供学生调换(尺码不匹配)、质保、后期增补订等用途, 其余量身定制类数量应保证调换到位。在完成发放后, 备货由供应商带回厂家仓库。

六、 采购工作流程与时间安排

(一) 流程步骤

1. 确定代理机构: 通过中介超市公开竞价项目发布需求, 根据吴教财函 2026 (6 号) 文件“关于规范选聘中介机构的通知”要求, 择优备选, 组织工作小组抽取一家招标代理, 委托其负责本次校服采购的招标相关工作。

2. 招标：由代理机构编制招标文件，发布招标公告，公告期限 5 个工作日。评分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校服的价格分为 30 分（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它评审因素与投标人所提供校服的质量和服务相关，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水平、履约能力、售后服务方案等。

3. 开标与评审：代理机构接收供应商投标文件、样品，组织开标、评标。评标委员会组成：人数为 7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1 名，家长代表 1 人，技术、经济专家（在苏州市评标专家库随机抽取）5 人。

4. 中标公示：学校对中标企业名称、校服款式及质量标准、中标价格、服务年限、售后服务等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5. 合同签订：中标公示且样衣送检合格后，学校与中标供应商签订正式合同，合同应明确校服价格、质量标准、交货时间、售后服务条款及违约责任。

6. 生产监督：工作小组可随机派代表（含家长代表）赴生产厂家进行中期抽查，确保原材料和生产工艺符合合同约定。

7. 生产交付：供应商按照合同约定组织生产，在 **2026 年 10 月 12 日**前完成全部校服的生产与交付工作。

8. 验收发放：学校验收工作组（学校代表 2 人，家长代表 3 人）完成校服验收，验收合格后，按班级发放给学生。

（二）关键时间节点

1. 2026 年 7 月 24 日前完成前期准备工作，包括组建校服选用组织并公示。

2. 2026 年 7 月 26 日，选用组织会议、比选确定校服款式、数量、预算价格等参数并公示。

3. 2026 年 7 月 26 日-7 月 28 日，征求选购年级家长选用意向并公示。

4. 2026 年 7 月 29 日-7 月 31 日，进行“三重一大”会议、家委会决议、家委会委托、制定采购工作方案、中介超市选取招标代理等并公示。

5. 2026 年 7 月 31 日-8 月 5 日，选定招标代理。

6. 2026 年 8 月 11 日，校服采购教育局第一次备案审核。

7. 2026 年 8 月 11-12 日，开始进行招标。

8. 2026 年 9 月 1 日左右，公布招标结果，签署合同并样衣送检。

9. 2026 年 10 月 12 日，中标企业交货。

10. 2026 年 10 月 13-20 号，学校验收和二次送检、结果公示。

11. 送检合格且公示无异议后发放校服。

七、质量监督与验收

（一）检测标准

委托省、直辖市及以上“技术监督部门依法授权的服装质检部门”对校服进行检测，检测项目包括但不限于甲醛含量、PH 值、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耐水色牢度、耐酸汗渍色牢度、耐碱汗渍色牢度、耐干摩擦色牢度、耐湿摩擦色牢度、绳带要求、金属残留针、纤维含量、接缝能力、耐光色牢度、耐光汗复合色牢度、耐皂洗色牢度、起球、克重等关键指标，检测结果需符合国家相关安全标准。检测结果将在学校官网、公告栏进行公示，接受家长与社会监督。

（二）验收流程

（1）校服初验：供应商交货后，组织验收工作组（学校代表 2 人，家长代表 3 人）核对校服的种类、数量、包装、标识等是否符合合同约定，对外观、做工进行初步检查，排查明显瑕疵。查阅样衣检测报告，将成衣校服与中标供应商投标时提供的样衣进行比对初验。

（2）二次抽样送检：初验合格后，验收工作组从各款式校服中随机抽取各成衣 3 件（一份检测，二份留样），密封并在封条上签字盖章，送检校服交由省、直辖市及以上“技术监督部门依法授权的服装质检部门”进行二次检验，检测费用由学校承担，确保批量产品质量达标。

（3）学生试穿反馈：组织采购年级部分学生试穿校服，收集学生及家长关于尺码适配性、穿着舒适度、面料手感等方面的反馈意见。

（4）学校终验：结合初验结果、二次抽测报告及试穿反馈意见，验收工作组（学校代表 2 人，家长代表 3 人）召开验收会议，形成验收结论。验收合格的，签署验收合格文件；

（5）验收不合格：

学校按照前述验收过程进行验收。如初验，产品不符合验收要点要求，则认为所送产品不合格，将全部退货，重新生产；如终验，产品不符合相关技术参数

或者安全要求，则认为所送产品不合格，乙方书面形式提出复检，经学校及校服选用组织同意后，委托省、直辖市及以上“技术监督部门依法授权的服装质检部门”复检，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甲、乙双方需服从复检结论，若仍有项目不合格的，乙方将被取消中标资格，学校有权直接解除合同、退回所有校服，并上报区教育局列入校服供应“黑名单”，五年内不得供应校服。学校将重新组织招标。

（6）验收发放：学校验收工作组完成校服验收，验收合格后，按班级发放给学生。

（三）费用管理与支付方式

1. 费用支付：校服费用由家长承担。学校按照本级财政要求的方式进行代收代付，专款专用，不得挪用、截留。在校服验收合格并全部发放完成后一次性付款，学校向供应商支付全部采购款项。鉴于学校付款依托于实际收款进度，以款项实际到账数额、时间为准。因实际收款变动导致学校实际付款时间迟于合同约定的，不构成甲方违约，甲方无需承担任何责任。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更换整改。乙方整改未达到相关要求或拒绝整改的，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约定违约金，同一事项被多次要求整改的，违约金累计计算，结算时扣除。

2. 二次检测费用由学校经费负担。

3. 价格透明：中标价格即为最终零售价，一价到底，并向全体家长公示。

4. 贫困补助：设立校服专项补助资金，对家庭经济困难的学生（凭有效证明）提供全额或部分补贴，资金由学校经费或社会捐助构成。

八、风险控制与应急预案

（一）风险点

1. 招标质疑投诉：可能出现供应商对招标流程、评审结果提出质疑或投诉的情况。

2. 供应商延迟交货：受生产进度、物流运输等因素影响，供应商可能无法按时交付校服。

3. 质量不达标：校服可能存在检测不合格、做工瑕疵、面料不符合要求等质量问题。

4. 家长投诉：家长可能对校服的款式、材质、价格、尺码等方面提出投诉。

5. 廉政举报：采购过程中可能出现违规操作、利益输送等廉政风险，引发举报。

（二）应对措施

1. 针对招标质疑投诉：制定质疑投诉处理流程，安排专人负责接收与答复；招标全过程做好记录，留存相关资料，确保流程可追溯；对合理质疑及时处理，对投诉事项按规定移交相关部门核查。

2. 针对供应商延迟交货：在合同中明确延迟交货的违约金条款，供应商每延迟一天交货，按合同总价的 0.5% 支付违约金；建立备用供应商名单，若主供应商出现严重延迟交货情况，启动备用供应商采购流程，保障校服按时供应。

3. 针对质量不达标：严格执行验收流程，一旦发现质量问题，立即要求供应商返工或更换；情节严重的，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将质量不合格的供应商列入黑名单，禁止其参与学校后续采购项目。

4. 针对家长投诉：建立家长沟通协调机制，设立投诉咨询电话与邮箱，及时回应家长诉求；对家长反映的问题进行分类处理，能即时解决的当场回应，需核实处理的在 3 个工作日内给出解决方案。

5. 针对廉政风险：严格执行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范采购流程；成立专项监督小组，全程监督采购过程；实行廉政承诺制，采购工作人员与供应商签订廉政承诺书，杜绝违规操作；对廉政举报线索及时核查，一经查实，严肃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九、监督

（一）岗位设置规范

严格规范不相容岗位设置，采购申请、招标组织、合同签订、付款审核、质量验收等岗位分设，明确各岗位职责，避免一人多岗引发的风险。

（二）专项监督工作组

成立由校方代表、家长代表（学校全体家委会成员）、财务人员组成的专项监督工作组，全程参与采购方案制定、招标评审、合同签订、质量验收等关键环节，对采购过程进行全面监督。

（三）信息公开公示

在学校官网、公告栏及时公示采购相关信息，包括采购方案、招标公告、中标结果、检测报告、验收结论、采购金额等，增强采购透明度，接受全体师生、家长及社会的监督。

十、其它

1. 本次校服的知识产权归苏州市吴江区水秀实验小学所有，继续沿用原有校服款式，本次采购中标供应商需完全按照学校现有款式校服标准复刻生产，不得修改版型、配色、标识细节，生产成品需与学校沿用校服款式保持高度一致，因供应商私自调整工艺、细节款式造成的校服不符、权属争议等问题，由中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供应商不能擅自生产、销售或用于其他商业用途。

2. 供应商需在生产过程中严格保护学生个人信息，不得泄露学生姓名、班级等相关数据。

3. 本方案未尽事宜，由专项工作组协商解决，重大事项报学校领导班子集体研究决定。

十一、 附则

1. 本方案经学校专项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
2. 采购全过程接受纪检部门、全体师生和家长的监督。
3. 本方案由校服采购工作小组负责解释。

南京师范大学吴江实验小学校服采购管理工作小组

2026 年 7 月 29 日